今日公告导读 请扫右上方二维码

证券代码:600986 证券简称:浙文互联 公告编号:临2025-031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5月15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高井文化园路8号东亿国际传媒产业园区二期元君书苑F1号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4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23,742,08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1.7660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唐颖主持,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王颖轶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5,672,466	97.5074	7,072,417	2.1846	997,200	0.3080

注:若有尾差,系因四舍五入所致,下同。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0,396,646	95.8778	12,378,237	3.8235	967,200	0.2988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0,403,446	95.8799	12,360,237	3.8179	978,400	0.3022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11,304,808	93.2401	7,072,417	5.9246	997,200	0.8354
2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6,028,988	88.8205	12,378,237	10.3693	967,200	0.8102
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6,035,788	88.8262	12,360,237	10.3542	978,400	0.8196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亚楠、柳思佳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6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0986 证券简称:浙文互联 公告编号:临2025-032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文互联"或"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5年5月9日以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5年5月15日在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高井文化园路8号东亿国际传媒产业园区二期元君书苑F1号楼3楼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唐颖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并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尤匡领先生、唐颖先生、王颖轶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第十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已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文互联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并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第十届董事会提名金小刚先生、陈巍先生、罗春华女士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第十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已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文互联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文互联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600986 证券简称:浙文互联 公告编号:临2025-033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文互联"或"公司")于2025年5月15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经与会职工代表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段盛行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

经与会职工代表民主选举,段盛行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将与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6日

附件: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段盛行:1971年12月出生,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中央党校经济管理专业毕业。曾任浙江省衢州市发改委固定资产投资处处长、服务业发展处(经贸流通处)处长,党委委员、副调研员,浙江省衢州市政府办公室党组成员、市政府驻北京(京津冀)联络处主任。现任浙文互联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董事。

证券代码:600986 证券简称:浙文互联 公告编号:临2025-034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文互联"或"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三名、独立董事三名、职工代表董事一名。

经公司第十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审查通过,公司于2025年5月1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换届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尤匡领先生、唐颖先生、王颖轶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金小刚先生、陈巍先生、罗春华女士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任期三年,自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上述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详见附件。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经公司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段盛行先生当选第十一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与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的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详见附件。

二、其他说明

上述董事候选人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及专业经验均能够符合担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将继续履行职责。

特此公告。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6日

附件:个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尤匡领:1977年2月出生,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大学法学硕士。2003年8月起在浙江省政府办公厅工作,2004年8月起任浙江省政府办公厅综合二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2016年9月起任浙江省政府办公厅副处长级秘书、正处长级秘书、综合一处处长、一处处长。现任浙江省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浙文互联党委书记。

唐颖:1977年5月出生,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交通大学经济学学士、长江商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1999年8月加入罗兰贝格国际管理咨询有限公司。2006年任天狮集团全球战略及经营执行副总裁。2011年创立北京百孚思广告有限公司,2015年,百孚思-传实互联网营销机构被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整体收购,成为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旗下互联网广告和数字营销的核心企业。现任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首席执行官(CEO)。

王颖轶:1981年4月出生,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硕士,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ACCA)。曾任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浙江华策影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2020年11月至今任浙文互联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金小刚:1968年12月出生,男,中国国籍,民进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教授,浙江大学博士,博士生导师,浙江省虚拟现实产业联盟理事长。曾获教育部高等学校自然科学奖一等奖、浙江省科技进步一等奖、浙江省科技进步二等奖、江西省技术发明二等奖等奖项。长期从事虚拟现实、计算机动画、数字文娱、图像视频处理、AIGC等的研究,主持完成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国家自然科学基金、973课题、863项目、浙江省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项目等50多项,在ACM TOG、IEEE TVCG等国际重要学术刊物上发表论文160余篇,出版合著3本。历任浙江大学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研究员。现任浙江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二级教授。

陈巍:1976年8月出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东政法学院法学学士、复旦大学理学学士、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曾任职于中国银行上海市分行法律部,2000年7月至今就职于通力律师事务所,现任通力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管委会成员。

罗春华:1972年8月出生,女,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武汉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学博士。历任广东东软学院教师、华南师范大学国际商学院教师,现任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会计学院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

三、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段盛行:1971年12月出生,男,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中央党校经济管理专业毕业。曾任浙江省衢州市发改委固定资产投资处处长、服务业发展处(经贸流通处)处长,党委委员、副调研员,浙江省衢州市政府办公室党组成员、市政府驻北京(京津冀)联络处主任。现任浙文互联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董事。

证券代码:600986 证券简称:浙文互联 公告编号:临2025-035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6月3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 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6月3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天水街道浙江文化大厦17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6月3日

至2025年6月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换届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1.01	尤匡领	√
1.02	唐颖	√
1.03	王颖轶	√
2.00	关于换届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2.01	金小刚	√
2.02	陈巍	√
2.03	罗春华	√

备注:独立董事候选人金小刚先生、陈巍先生、罗春华女士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所有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986	浙文互联	2025/5/27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及登记地点

登记时间:2025年5月29日(星期四)09:30-11:30,14:00-16:00

登记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乡高井文化园路8号东亿国际传媒产业园区二期元君书苑F1号楼3层证券事务及投资部

联系电话:010-87835799

电子邮箱:info@zwhlgroup.com

邮政编码:100123

(二)登记手续

1、符合出席条件的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书面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符合出席条件的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法定代表人证明

文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书面授权委托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股东或委托代理人可以到登记地点现场办理登记手续,亦可通过邮寄、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信函或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需在2025年5月29日15:00前送达登记地点,出席会议时应出示登记文件的原件(委托人持股凭证除外)。

六、其他事项

1、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

2、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参会股东交通和食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6月3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换届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1	尤匡领	
1.02	唐颖	
1.03	王颖轶	
2.00	关于换届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1	金小刚	
2.02	陈巍	
2.03	罗春华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797 证券简称:浙大网新 公告编号:2025-026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5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西园八路1 号浙大网新软件园A 楼 14 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59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85,451,36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8.048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史烈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6人,董事陈健先生、董丹青女士、赵建先生、张四纲先生、张雷刚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参加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许克菲女士出席会议;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黄涛先生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4,316,672	99.3881	861,894	0.4647	272,800	0.1472

2、议案名称: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4,313,472	99.3864	867,694	0.4678	270,200	0.1458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4,309,872	99.3844	870,594	0.4694	270,900	0.1462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4,309,072	99.3840	870,294	0.4692	272,000	0.1468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4,085,472	99.2634	1,064,794	0.5741	301,100	0.1625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4,354,172	99.4083	775,494	0.4181	321,700	0.1736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3,869,672	99.1471	1,285,894	0.6933	295,800	0.1596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74,748,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80,449,71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28,886,958	95.4850	1,064,794	3.5196	301,100	0.9954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6,572,421	84.7647	880,194	11.3519	301,100	3.8834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22,314,537	99.1795	184,600	0.8205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02,623,535	98.6865	1,064,794	1.0239	301,100	0.2896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2,892,235	98.9448	775,494	0.7457	321,700	0.3095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六和律师事务所

律师:沈希律师、卢静静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6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88353 证券简称:华盛锂电 公告编号:2025-029

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5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扬子江国际化学工业园德盛路1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9
普通股股东人数	6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93,735,62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93,735,62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0.714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0.7143

注: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159,500,000股,其中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为5,111,888股,依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市公司回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本次股东大会享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54,388,112股。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沈锦良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和表决方式及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黄振东先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其他高管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3,556,008	99.8083	166,642	0.1777	12,977	0.014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3,556,733	99.8091	151,950	0.1621	26,944	0.0288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3,547,238	99.7990	160,720	0.1714	27,669	0.0296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3,547,963	99.7997	148,570	0.1584	39,094	0.0419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3,551,618	99.8036	172,193	0.1837	11,816	0.0127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324,325	87.5504	163,625	10.8171	24,692	1.6325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3,557,168	99.8096	139,800	0.1491	38,659	0.0413

8、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268,017	83.8279	161,084	10.6491	83,541	5.5230

9、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3,370,290	99.7386	161,084	0.1720	83,541	0.0894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123,321	85.9248	172,193	13.1714	11,816	0.9038
6	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119,013	85.5953	163,625	12.5160	24,692	1.8887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128,871	86.3493	139,800	10.6936	38,659	2.9571
8	关于2025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062,705	81.2882	161,084	12.3216	83,541	6.3902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8

3、本次股东大会议案6、议案8:公司实际控制人沈锦良、沈鸣及其一致行动人及委托沈锦良行使的表决权;议案9:杨志勇、张丽亚,均已经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

律师:朱军辉、汪泽赟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年度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提案、会议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本次年度股东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300761 证券简称:立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6

江苏立华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